



华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实施规划搬迁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于实施规划搬迁通知的具体情况

2020年4月1日，华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滨州市滨城区人民政府下发的《关于华纺股份有限公司实施规划搬迁的通知》，全文如下：

根据《滨州市城市总体规划（2018-2035年）》，你公司位于滨州市黄河二路819号用地已不符合规划确定的“产业布局、功能分区”要求，限制了你的发展空间，为推进相关规划实施，促进你公司转型升级、绿色环保、智能化工厂的建设，经区政府研究，并报请市政府批准，决定将华纺股份有限公司名下黄河二路819号地块列入滨州市规划搬迁、土地收储范围，上述地块生产经营场所搬迁至东海一路以东、南外环以北、黄河三路以南工业园区，最终地点和面积以相关部门规划审定为准。

为保障你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可采取边建设、边生产模式，待新厂区建设完成达到生产条件后再搬出现厂区，请你公司妥善安排好产业布局调整，积极配合政府相关部门做好后续相关工作。

二、相关资产说明

此次列入规划搬迁范围的土地包含了公司老厂区所在地的全部生产经营用地，面积为127,481平方米，土地使用权的相关信息如下：

| 权证编号 | 土地坐落 | 土地面积（m ² ） |
|----------------|----------------|-----------------------|
| 滨国用（2014）9399号 | 滨州市滨城区黄河二路819号 | 127,481.00 |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着手研究产业布局调整及生产经营场所整体搬迁方案，并与滨州市滨城区人民政府协商搬迁解决方案，及时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在上述方案明确前尚不能估计此事项对公司的影响程度。在相关方案获批复、新生产经营场所建设达到合适程度之



前，公司将继续在现址开展生产经营活动。

四、风险提示

公司搬迁事项尚未形成明确的正式方案，目前存在较多的不确定因素。

公司将根据搬迁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并进行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日